

部分第二轮志书初稿公文文化倾向刍议

翟 辉

提 要：在第二轮修志中，由于编纂机制、编纂人员、资料来源等原因，部分地方志书初稿存在虚话套话多、未然状态多、评论语言多等问题，行文公文文化倾向较为突出。在编纂实践中，唯有严格按照地方志书编纂行文规范等要求，加强培训，加强沟通协调，拓宽资料收集的视野，对不同来源的资料用不同方式加工利用，重视从资料长编到初稿这一质变过程，才能逐步扭转公文文化倾向，确保志书成稿质量。

关键词：志书 初稿 公文文化

作为一方全史的地方志，是全面、客观、系统反映一个地方自然、经济、政治、社会、文化诸方面情况的资料性文献。地方志是中华民族文化遗产的重要组成部分，与国史、家谱共同构成传承中华文化的三大支柱。据20世纪80年代的初步统计，全国保存的各种方志有8500种左右，共11万余卷，占我国现存古代文献典籍的1/10强。^①我国历代均十分重视地方志的编修，出现了许多名志佳志，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社会主义新方志编修取了很大成就。在第二轮修志过程中，由于各种原因，部分志书初稿在体例、文风等方面渐趋公文文化，有与工作总结、工作方案等公文接近之势。公文和志书的行文文风有共同之处，都强调语言表达的严谨、朴实、简洁、流畅^②，但二者在语言体系上各有其独特性，公文语言有较强的程式性特点^③；而志书更多讲求平铺直叙，“志为史裁，全书自有体例。志中文字，俱关史法，则全书中之命辞措字，亦必有规矩准绳，不可忽也”^④，在语言表述上要求始终坚持述而不议、叙而不论、状而不评，只能寓观点于事实的记述之中。^⑤

在志书编纂中，若不在其初稿公文倾向“起于青萍之末”时及时加以纠正，任其发展，难免会成为一股“旋风”，大大影响志书成稿的质量。

一 志书初稿公文文化的表现

当前，部分志书初稿存在不同程度的公文文化倾向，具体表现为以下几点。

一是虚话套话过多，叙述史实内容较少，这在很大程度上是受公文尤其是工作总结等文体的影响。工作总结一般是概述工作过程，总结成绩缺点，指出经验教训，制定工作目标，其内容及语言有工作的全面过程性、经验的理论性、今后工作的前瞻性；而方志只是记载完成的实际工作做法与业绩，一般不涉及存在问题和今后工作意见。^⑥志书在编纂中，如果完全

① 参见上海市地方志办公室编著：《方志编修教程》，方志出版社，2004年，第12页。

② 参见王晓莉：《公文、志书文风共性浅析》，《档案学研究》2007年第3期。

③ 参见罗培：《公文、志书语言特点异同探析》，《档案学通讯》1996年第3期。

④ 章学诚著，叶瑛校注：《文史通义校注》卷8《外篇三·与石首王明府论志例》，中华书局，1985年，第861页。

⑤ 参见张松斌：《实用中国方志学》，海潮出版社，1997年，第97—99页。

⑥ 参见毛东武：《方志语言学》，方志出版社，2010年，第138页。

照搬工作总结等公文,将其内容全部录入,必定会造成虚话套话太多,史实偏少等弊端。如《上海世博会志》交通运行篇的资料稿有这样一段:“三是工团组织发挥凝聚优势,启动班组建设,借助安康杯竞赛等平台,开展迎世博岗位练兵和劳动竞赛。借世博会契机,组建‘玉兰’‘依好’‘凤祥’班组争创青年文明号,开展了深圳—上海航班‘展世博风采、创玉兰品牌’机上活动和凤祥伴您游世博活动。”从工作总结角度来看,这段记述点面结合,经验总结性较强,但不太符合志书的要求,经修改并补充资料后改为:“中国国际航空公司上海分公司在空中开展上海世博会推介活动,5月1日,在深圳—上海的航班上,客舱服务部‘玉兰’乘务组举办‘展世博风采、创玉兰品牌’活动,乘务员们将准备好的世博宣传海报带到客舱,征集旅客的签名以作留念。”

二是未然状态多,实然状态少。“将”“需”“要”等表示未然状态的词频繁出现,将来时态居多,这显然是受工作计划、工作方案等公文的影响。工作计划是对未来工作的规划,实施方案、预案等是对即将实施的活动的具体实施计划,二者均是对未来工作的规划,故为未然状态。而志书运用的是史笔,是要记载已经完成的实际工作做法与业绩^①,记载的必然是已经完成的状态。若将这类公文照搬抄录,志书初稿必然是将来时态多。如《上海世博会志》交通运行篇的资料稿中主要记述了世博交通规划中的交通管控方案,包括道路管控、车辆管控、施工管控等,对世博会期间未曾实施的尾号限行、全市错时上下班、园区周边小范围错时上下班、错休、公务车封存等备用管控措施亦作了详细介绍。该篇编纂人员仔细核对资料,并参阅了世博交通后评估等资料后,修改为:“上海世博会筹办和运行期间,上海市制定和执行道路、车辆和施工管控等政策,确保世博交通的有序运行。此外,还拟定尾号限行、全市错时上下班、园区周边小范围错时上下班、错休、公务车封存等备用措施,由于世博交通组织较为有序,除公务车尾号限行(其余社会车辆不限行)外,备用措施均未实施,避免了对群众日常生活的影响,确保了城市的正常运行。”对未实施的措施点到即止,不作详细介绍。某部县志稿中有“邮电部门正着手筹措资金,准备盖一座综合性服务大楼(框架已起),以缓解××通讯难的问题”等语句^②,将尚未实施而准备实施的内容收录在志书初稿中,显然不妥。

三是评论性的语言过多,有悖志书述而不论的行文要求。志书强调用资料说话,通过资料的恰当排比来体现事物的兴衰起伏,寓观点于记述之中,绝对不能长篇累牍地发议论,只在总述、概述中可适当地议和论。^③志书的志体坚持述而不论,但在述体中可作评论。一些志书初稿在非述体中使用了一些评论性语言,这是不符合志体的。如《上海世博会志》安全保卫篇资料稿:“世博会期间,公安交通管理部门在基本未采取强制性交通限行措施的前提下,圆满完成了以世博交通安保任务为核心的各项公安交通管理工作,实现了‘基本满足184天日常交通正常出行,基本满足184天世博交通正常运行’的既定目标,为上海世博会创造了安全、有序、畅通、和谐的道路交通环境,得到了各级领导和人民群众的充分肯定。”稿件中有许多评论性和带有感情色彩的词语,与志体不符合。编纂人员在修改时增补大量翔实的数据,寓观点于记述之中,并用“实现了‘基本满足184天日常交通正常出行,基本满足184天世博交通正常运行’的目标”一

① 参见毛东武:《方志语言学》,第138页。

② 参见姚克文:《正确运用方志语言力保志书质量——从审订几部县志稿看到的问题》,《新疆地方志》2002年第4期。

③ 参见上海市地方志办公室编著:《方志编修教程》,第45页。

句话概括了该段内容。部分志书中官腔较重,如:“长此以往,全县用材林资源将消耗殆尽,所以,要努力节省用材,坚持采育结合,加速造林绿化。”^① 此类评论性的官腔语言在志书初稿中出现较多。

四是领导出现过多,典型人物反映较少。第二轮修志中,部分志书初稿尤其是反映重大事件的志书初稿中,普遍存在领导出现过多典型人物出现过少的问题。针对这一问题,《上海世博会志》工程建设篇在篇下无题导言中,特意增补“特别是来自全国各地的从事建筑的农民工,为园区建设立下了汗马功劳”等内容,以全面客观记述世博工程建设的全貌。

二 志书初稿公文化的原因

志书初稿中的公文化倾向与现行志书的编纂机制、资料来源、人员构成、编纂培训等有一定关系。

就编纂机制而言,第二轮志书尤其是省级志书多为部门修志,大多采取一个主管该类业务的机构牵头,多个相关部门参与的编纂体制,参加编纂的单位非常多,涉及的范围非常广。如在《北京奥运会志》编纂工作中,北京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北京奥组委、北京奥运城市发展促进会、北京市档案局(馆)、国家体育总局、青岛市史志办公室等单位或参与其间,或提供资料,北京市政府各相关部门亦提供了支持。^②《青岛奥帆赛志》在编纂过程中亦有奥帆委、青岛市档案局、青岛城投集团、青岛市政府办公厅、青岛日报报业集团、青岛市文联、青岛市政府新闻办公室、青岛市公安局、青岛市史志办公室等相关单位的参与。上海市第二轮新编地方志书编纂中的155部市志、65部市级专志等都是由上海市相关委办局、大型企事业单位等牵头组织编纂。^③ 在多部门修志的编纂机制下,主要由政府各部门及大型企事业单位负责编纂,这些部门尤其是具体编纂人员和最后通篇审定的领导往往并不熟悉志书,不了解志书体例及行文规范,在编纂实践中往往会将许多公文照搬进来,使志书初稿带有公文的痕迹。

就编纂资料来源而言,第二轮志书的资料来源主要是文书档案,而文书档案本就以行政公文居多。由于地方志是官书,修志是官责,故地方志书应该大量使用官方的文书档案,在做资料卡片和长编时应尽量收全、收齐相关的文书档案。但是,仅依靠文书档案资料是远远不够的,需要拓宽视野,尽可能收集来源更广泛的资料。地方志的志体要求使用叙述语言,但在编纂实践中,因为受资料文体的影响,容易被其文体语言牵着走,往往在不经意间离开叙述语言的轨道。^④ 志书资料来源中很多是公文,如果从资料到初稿只是简单的拼凑、罗列,没有“熔铸”,没有发生化学变化,不能去掉公文的痕迹,那么初稿必然会与公文相类似。

就编纂人员而言,参与第二轮修志的很多是已退休或即将退休的老同志或者刚进单位不久的大学生,参加过修志工作的人不多,对志书的体例也不熟悉。这些参与编纂的人员大多不是专职

① 吴甫:《志书(稿)语言十忌》,《上海水利》1985年第10期。

② 参见北京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编著:《北京志·北京奥运会志》,北京出版社,2012年,第997页。

③ 参见《上海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上海市志(1978—2010)〉编纂实施方案》《上海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上海市级专志编纂实施方案〉》,上海市地方志办公室编:《上海市第二轮市级志书编纂手册》(内部资料),2010年,第43—98页。

④ 参见陈云华:《语言方志与方志语言》,《中国地方志》2013年第9期。

修志人员,平时接触的行政公文较多,突然做地方志工作,思路很难在短时间内转变过来,若不进行有针对性的培训,写出的志书初稿必然或多或少带有公文痕迹。

就业务培训而言,地方志书初稿公文化的痕迹在很大程度上也与业务培训不足有关。由于志书是众手成志,很多参与编纂的人是兼职,对志书的体例和行文规范一知半解,编纂业务培训就显得尤为重要。当前,许多地方的方志编纂人员业务培训力度不够,一些编纂单位不重视,基本不参加相关业务培训;一些编纂人员在培训中浅尝辄止,培训中不认真听课;一些编纂人员参加过一次就满足了;培训的针对性不够,缺乏针对不同人员、不同单位的培训。地方志书编纂人员业务培训的这些不足,造成志书的质量参差不齐,其初稿势必会带有公文化的倾向。

三 扭转志书初稿公文化倾向的路径

地方志书初稿公文化倾向在许多地区、部门都一定程度上存在,若不解决,必然会影响整个第二轮志书的质量,甚至会对以后修志工作产生长期的不利影响。在编纂实践中,需要加强业务培训、加强沟通指导,拓宽资料收集的广度,重视从资料长编到初稿这一质变过程,唯其如此,方可扭转这种倾向。

首先,要加强编纂业务培训的力度。“志馆之属于编辑方面者,宜设总纂一人,总理撰述。其下依志之内容,分为若干组;每组各置主任一二人,编辑及采访各若干,导师数人。总纂之职,将各组所成稿件,厘定而划一之,应由史学专家任之。各组采访及编辑,由专门人才分任之,择其尤者为主任;更聘专家为导师。”^① 第二轮修志中,往往很难做到由方志专家修志,业务培训便尤为重要,必须引起编纂单位的足够重视。尤其是在专业志、行业志的编纂中,一定要组织编纂单位的相关负责人员参加培训,使其了解志书的基本体例和编纂要求,由此方可保证其在志书启动、人员选择、资料收集、长编制作、初稿编纂等环节按照志书质量要求组织实施。要提高参加培训人员的主动性,使其真正重视起来,同时要提高培训的针对性。要重视对具体编纂人员的培训,由于各单位都有一些专职修志人员,要对其进行系统化的深入培训,使其不仅了解志书的体例、行文规范等基础知识,重点要在志书资料的收集、长编的制作、初稿的编纂等方面加强培训。而对其系统或单位内大批主要负责资料收集的参与人员来说,只要进行资料收集范围、卡片长编的制作方式等基本培训即可。在编纂的不同阶段可考虑选择不同的培训方式,在志书启动准备阶段可采用集中培训,重点介绍志书的基础知识;在启动后,重点进行资料收集、卡片长编制作的培训;进入初稿撰写阶段,进行如何从资料长编到初稿、初稿的编纂方法等培训。不同志书可采用不同的培训方式;内容或类别相近的志书,如行业志、实体志,在编纂中可组织几部志书的编纂人员进行业务研讨,明确重点写什么、如何组织编写等内容。上海市在编纂业务培训中,分大部类培训,如政法类、工业类等分头召开编纂研讨培训,收到了很好的效果。

其次,在志书编纂过程中,要加强沟通协调,在不同阶段可采取不同的沟通方式。由于参与志书编纂的人员相当多,因此志书编纂机构要加强与具体编纂人员的沟通指导。在编纂机构班子组建阶段,指导单位要加强与具体承编单位的沟通,尽量吸收熟悉地方志工作的“写手”,尤其是参加过首轮修志工作的同志参与。在卡片和长编的制作阶段,要向具体编纂人员讲明卡片和长

^① 傅振伦:《中国方志学通论》,北京燕山出版社,1988年,第100页。

编的做法,并提供具体范例。在编纂人员提供部分卡片和长编后,要及时对其进行修改,以确保整部志书卡片和长编制作的统一与规范。在初稿撰写之初,可提供部分内容的试写稿供具体编纂人员参考。在部分篇章稿件完成后,及时进行修改,通过来回多次的流水修改,逐步淡化其中的公文化痕迹,使其更符合志稿的要求。在整部志书大部分初稿完成后,要及时做好稿件的汇总统合工作。

再次,要拓宽资料收集的广度。由于当前大多数志书收集的资料以会议文件、工作总结、工作方案等行政公文居多,若不加以消化吸收,初稿必然会有公文化的倾向。欲摒弃公文化倾向,就必须拓宽资料收集的视野,除收集文书档案资料外,还要注重收集论著、报刊、网络、口述等资料。某些史学类著作,其资料性很强,且无公文化痕迹,在修志时可将其纳入资料收集的范围。报刊、网络资料一般是选择介绍具体的典型事例,比较鲜活,若将其纳入志书的资料范围,可弥补公文的不足。事件亲历者的口述材料大多鲜活生动,若加以收集,可以点带面、以小见大,使志书更丰富包容,可读性更强。同时,在收集资料时,虽不可将工作总结、工作方案等当作全部修志资料,但可将其作为寻找修志资料的线索,以此钥匙开启资料宝库大门。

最后,要重视从资料长编到初稿这一质变过程。资料长编是从资料到志书初稿之间的桥梁^①,在从资料长编到初稿的过程中,除需遵循一般的规定外,还要紧扣篇目来写,删除与篇目不相关的内容,确保留下的都是对反映事物全貌、特点、轨迹来说必不可少的,这样才能尽量减少冗余和公文化的痕迹。要严格按照中国地方志指导小组《地方志书质量规定》对体例、记述、资料、行文等的规定以及各地制定的相关规定来行文。^②同时,要针对不同来源的资料进行相应的加工修改。针对工作总结,若长时段的总结可使用其统计数据 and 系统性的内容,以反映事物自始至终、前因后果的历史脉络;短时段的工作总结可用其介绍的典型案例,不用其中的理论性经验、前瞻性内容,同时严格按照地方志书行文规范修改行文。对实施方案、工作方案等公文,可通过报刊、网络及当事人的口述等资料核对验证这些方案是否实施,是否完全按照方案实施。

结 语

在第二轮志书编纂中,部分志书初稿有较为明显的公文化倾向,其为多种因素使然。在编纂实践中,唯有严格按照地方志书编纂行文规范的要求,加强业务培训,加强沟通协调,拓宽资料收集的视野,重视从资料长编到初稿这一质变的过程,才能逐步扭转志书初稿公文化较重的趋势,确保志书成稿的质量,进而确保整个第二轮志书的总体质量。

(作者单位:上海市地方志办公室)

本文责编:周 全

^① 参见来新夏主编:《方志学概论》,福建人民出版社,1983年,第213页。

^② 参见《〈上海市志(1978—2010)〉编纂行文规范》,上海市地方志办公室编:《上海市第二轮市级志书编纂手册》(内部资料),第69—88页。